



和記黃埔有限公司  
(在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HUTCHISON HARBOUR RING LIMITED  
和記港陸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 聯合公佈 關連交易

為達致共同之業務目標，以及貫徹盡量利用和把握對和黃集團及和記港陸集團雙方均有利的機會之策略，和記港陸集團已開始向和黃集團供應其原設備製造商之產品。

兩個集團旗下公司之首批交易，為由皇冠向屈臣氏供應「屈臣氏蒸餾水」膠瓶瓶蓋及膠瓶部分之注塑模。此等產品乃根據一般商業原則磋商後供應或開始供應。

預計和記港陸集團尚會按照類似之基礎向和黃集團進一步供應其他原設備製造商之產品，包括塑膠、布料、電子及紙類產品、模具、優質產品及流動電話配件等。

由於屈臣氏為和黃(和記港陸之主要股東)之聯繫人士，因此屈臣氏為和記港陸之關連人士。

由於皇冠為和記港陸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以及和黃其中一家非全資附屬公司，因此皇冠為和黃之關連人士。

由於截至本公佈之日期止，物料供應之合計銷售數額對於和記港陸而言根據上市規則第14.25(1)條符合關連交易小額交易豁免規定，因此物料供應之詳情須於本公佈內披露，並將依照上市規則第14.25(1)(A)至(D)條列入和記港陸下一份刊印之年報及賬目內。截至本公佈之日期止，物料供應之合計銷售數額對於和黃而言根據上市規則第14.24(5)條符合關連交易之小額交易豁免規定。

和記港陸及和黃將會向聯交所提出申請，若此等物料供應以全年計算之合計銷售數額對於和記港陸及和黃而言根據上市規則第14.25(1)條符合小額交易豁免規定，並且按一般商業原則磋商後達成，則於和記港陸集團不時向和黃集團進一步供應其製造之產品時，若符合標準條款及條件(包括年報披露)，可豁免以新聞公佈方式予以披露。

### 物料供應

日期： 自二〇〇二年六月起各個日期之訂購單。

協議各方： (1) 皇冠玩具有限公司(「皇冠」)，為和記港陸有限公司(「和記港陸」)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2) A. S. Watson Group (HK) Limited(「屈臣氏」)，為和記黃埔有限公司(「和黃」)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目的： 供應由皇冠製造屬屈臣氏集團分銷之「屈臣氏蒸餾水」之膠瓶瓶蓋及膠瓶部分之注塑模。

合計代價： 截至本公佈之日期止，物料供應之合計銷售數額為約港幣一百六十萬元，乃根據一般商業原則磋商後確定。

### 進行關連交易之原因

為達致共同之業務目標，以及貫徹盡量利用和把握對和黃集團及和記港陸集團雙方均有利的機會之策略，和記港陸集團已開始向和黃集團供應其原設備製造商之產品。

和黃及和記港陸之董事會均認為充分利用和記港陸其中一項優勢，以及其在製造塑膠、布料、電子、機械及紙類產品之領導地位，以協助滿足和黃集團零售部門之大量製造及生產需求，對兩個集團而言均屬有利。此外，目前正探討和黃集團內其他部門之進一步機會，預計和記港陸集團將按類似基礎向和黃集團進一步供應原設備製造商之產品，包括其他塑膠、布料、電子及紙類產品、模具、優質產品及流動電話配件等(「產品系列」)。

和黃及和記港陸之董事會，包括各自之獨立非執行董事，均認為物料供應乃按一般商業原則磋商後確定，對和黃及和記港陸之股東而言均屬公平及合理。

### 一般資料

屈臣氏為屈臣氏集團之成員公司，其業務包括在香港及中國內地製造及分銷各種瓶裝水及其他飲品，以及在歐洲各辦公室及家居市場供應礦泉水及天然泉水產品。由於屈臣氏為和黃(間接持有和記港陸百分之五十點五股權之股東)之聯繫人士(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之定義)，因此屈臣氏為和記港陸之關連人士。

皇冠為和記港陸集團玩具部門之成員公司，其業務包括模具、物料、紙品、電子有關產品及玩具之製造、市場推廣及貿易。由於皇冠為和記港陸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及和黃之間接非全資附屬公司，因此為和黃之關連人士。

根據上市規則，物料供應對和黃及和記港陸而言均構成關連交易。由於截至本公佈之日期止，物料供應之合計銷售數額對於和記港陸而言根據上市規則第14.25(1)條符合關連交易之小額交易豁免規定，因此物料供應之詳情須於本公佈內披露，並將根據上市規則第14.25(1)(A)至(D)條列入和記港陸之下一份年報及賬目內。截至本公佈之日期止，物料供應之合計銷售數額對於和黃而言根據上市規則第14.24(5)條符合關連交易之小額交易豁免規定。

和記港陸及和黃將會向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提出申請，若此等物料供應以全年計算之合計銷售數額對於和記港陸及和黃而言根據上市規則第14.25(1)條符合小額交易豁免規定，並且按正常商業條款磋商後達成，則於和記港陸集團不時向和黃集團進一步供應產品系列時，若符合標準條款及條件(包括年報披露)，可豁免以新聞公佈方式予以披露。

承董事會命  
和記黃埔有限公司

承董事會命  
和記港陸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施熙德

董事兼公司秘書  
施熙德

香港，二〇〇二年八月五日

請同時參閱本公佈於成報及  
英文虎報刊登的內容。